

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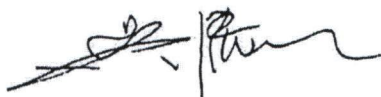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的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就此事项事前征求独立董事认可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将《关于防范/解决与海骏科技潜在同业竞争的方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防范/解决与海骏科技潜在同业竞争的方案议案》，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，在本次董事会审议此议案时，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，会议程序合法有效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》签字页

——关于防范/解决与海骏科技潜在同业竞争的方案议案

独立董事：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consisting of stylized, cursive characters, likely representing the name of the independent director.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》签字页
——关于防范/解决与海骏科技潜在同业竞争的方案议案

独立董事：

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be '沈新永' (Shen Xinyong),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.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》签字页
——关于防范/解决与海骏科技潜在同业竞争的方案议案

独立董事：

史建为